

連接朗屏站之元朗市高架行人通道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（委員會）匯報擬議連接朗屏站之元朗市高架行人通道的工作進展，並介紹工程項目的設計和相關環境緩解措施，以及就伸延擬議高架行人通道至馬棠路的建議，匯報相關研究結果。

背景

2. 我們繼 2014 年 7 月獲委員會通過支持元朗市高架行人通道的原方案¹後，於 2014 年 12 月就該工程項目，聘請顧問開展勘測及詳細設計工作。

3. 於 2015 年 5 月 21 日，我們向委員會匯報工作進展，及就工程的設計考慮要點，諮詢委員會的意見。委員會重申支持擬議連接朗屏站之元朗市高架行人通道的工程項目，並要求儘早落實工程及將擬議高架行人通道向南伸延至馬棠路。

工作進展

4. 為了儘早落實工程，我們已開展本工程項目的相關研究、勘測和設計工作。同時，顧問亦搜集有關的規劃發展資料，研究及評估伸延擬議高架行人通道至馬棠路的建議。

5. 現已大致完成工程項目的相關研究，包括環境影響評估、空氣流通評估、交通影響評估、排水影響評估、現有構築物影響評估和樹木調查等，以提供所需資料進行相關的詳細設計工作。

6. 此外，我們已於 2015 年 10 月開展工程項目的土地勘測。預計整項土地勘測工作可於本年中完成。顧問公司會就土地勘測的資料，優化擬議高架行人通道的設計。

¹ 即擬建一條行人天橋連接西鐵朗屏站沿元朗市明渠向南伸延，橫跨元朗安寧路、青山公路(元朗段)至教育路。

擬議高架行人通道的設計

7. 根據相關土地勘測所得的初步資料，擬議高架行人通道之地基所處位置的地質變化很大，部分岩石出現溶洞，亦發現有部分岩石面層深度超過地下 100 米。由於過深的岩石面層對長跨度橋樑設計並不理想，亦增加了建造時的風險。因此為免延誤建造時間，顧問公司建議橋身採用較輕的鋼架結構，並在元朗明渠內加設橋墩，以承托部分橋身的重量，分擔行人交匯處地基的荷載。而擬議行人交匯處則採用較簡單輕便的設計，以配合元朗市明渠兩旁較低密度的樓房外貌。

8. 此外，在擬議高架行人通道與教育路、青山公路(元朗段)和元朗安寧路南北的交匯處，將分別設有行人上落處，並以升降機、扶手電梯及樓梯連接地面。

9. 擬議高架行人通道的平面圖、行人交匯處設計圖和天橋剖面電腦合成圖載於附件一。

環境影響評估研究

10. 本項工程屬於《環境影響評估條例》（第 499 章）下的「指定工程項目」，顧問公司就擬議工程項目進行了環境影響評估研究，評估本工程項目分別於施工和運作階段對環境，包括空氣質素、噪音、水質、廢物管理、生態、漁業、景觀和視角以及文化遺產等可能引起的影響。我們將遵照《環境影響評估條例》（第 499 章）的規定，提交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報告予環境保護署署長審閱，並安排公眾人士查閱。

11. 為減低施工時的噪音影響，顧問公司建議在施工期間採用低噪音的機動設備、臨時隔音屏障和隔音布、以及優化施工程序等的緩解措施。根據相關研究結果，在實施擬議的緩解措施後，不論在工程項目的施工或運作階段，相關環境質素均符合有關法例的要求。此外，我們會於施工階段實施環境監察及審核，以確保施工期間的環境質素。

伸延擬議高架行人通道至馬棠路的建議

12. 由於本工程項目屬於《環境影響評估條例》（第 499 章）下的「指定工程項目」，若要修改擬議工程項目的範圍，伸延高架行人通道至馬棠路，除已大致完成的相關研究及勘測工作需要修訂外，我們還須根據《環境影響評估條例》向環境保護署重新申請一份「環境影響評估研究概要」，再進行環境影響評估研究。因此，擬議工程項目的推展時間表將會大大延後。

13. 顧問公司根據元朗區現時的人口及就業資料，以及元朗區未來發展項目²的人口和人流增長，就人流和交通需求，研究了伸延擬議高架行人通道至馬棠路的建議。相關研究結果指出，由目前至預計元朗區未來發展全部項目入伙後³，在沒有伸延擬議高架行人通道至馬棠路的情況下，馬田路的行人路（即連接教育路和馬棠路之間的行人路）仍可滿足預計人流的需求，並可達到「行人密度」A 級至 C 級的水平⁴，因此目前尚未能確立伸延擬議高架行人通道至馬棠路的需要。

14. 為了儘快落實工程，我們建議先按原定計劃推展本工程項目，並在教育路南端預留接駁口，日後如有需要，可將擬議高架行人通道向南伸延至馬棠路。在進行工程期間，我們會定期審視元朗區最新的發展和人口資料，研究及評估相關人流情況，作檢視擬議高架行人通道向南伸延至馬棠路的需要。

未來路向

15. 請委員就本文件匯報的工作進展提出意見。我們將整合委員的意見，以推展本項工程的詳細設計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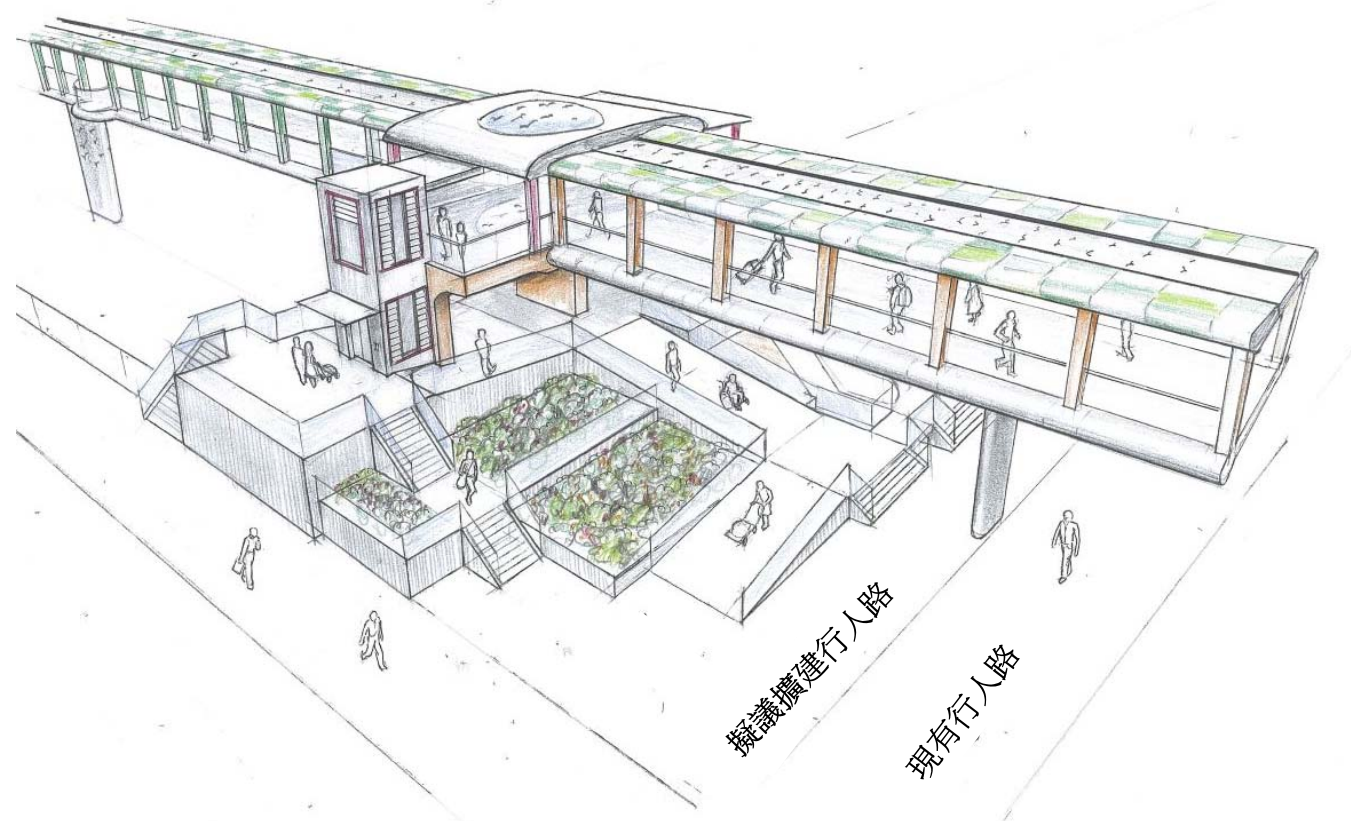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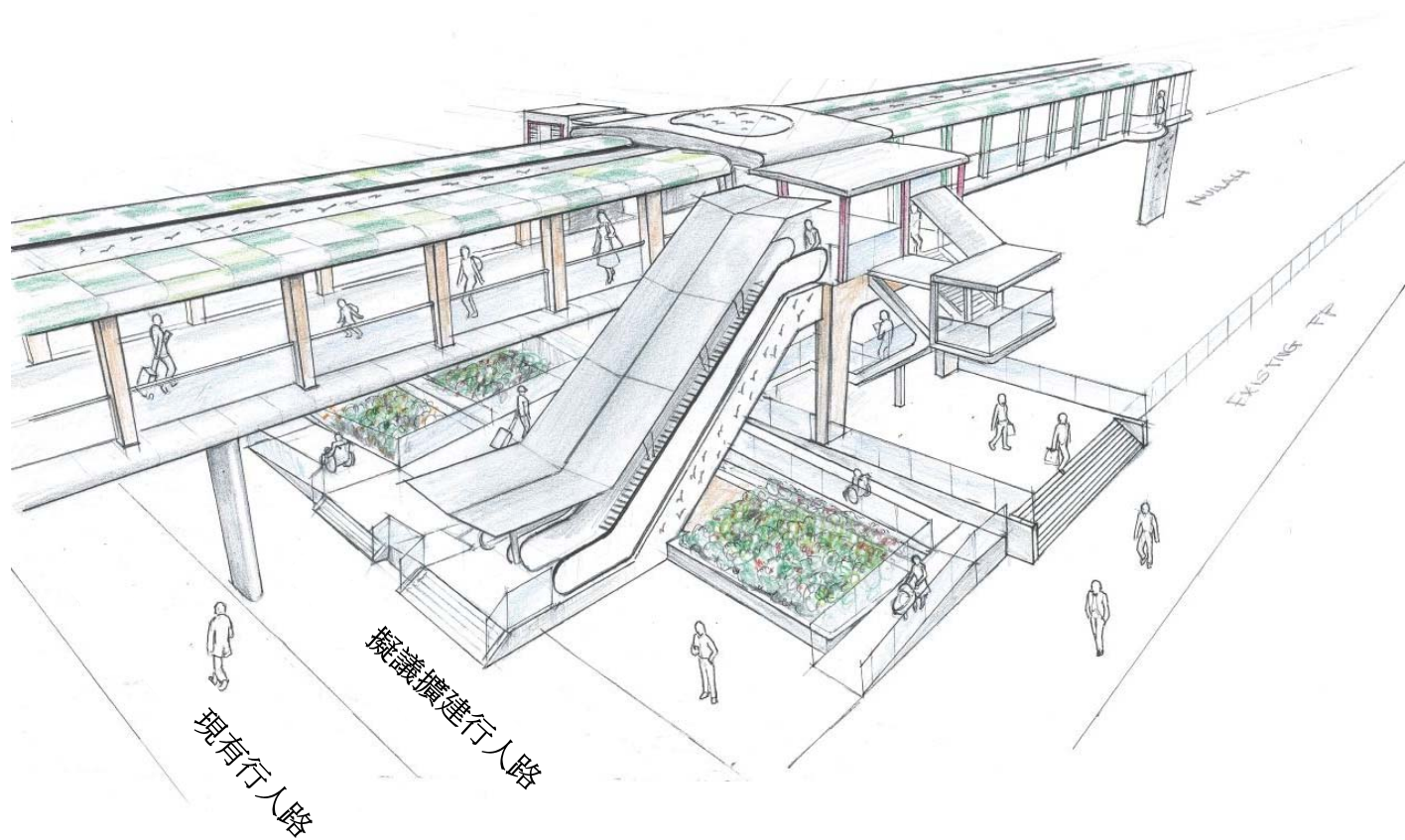
16. 我們計劃於 2016 年下旬刊登憲報諮詢公眾，爭取工程於 2017 年底動工。

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 2016 年 3 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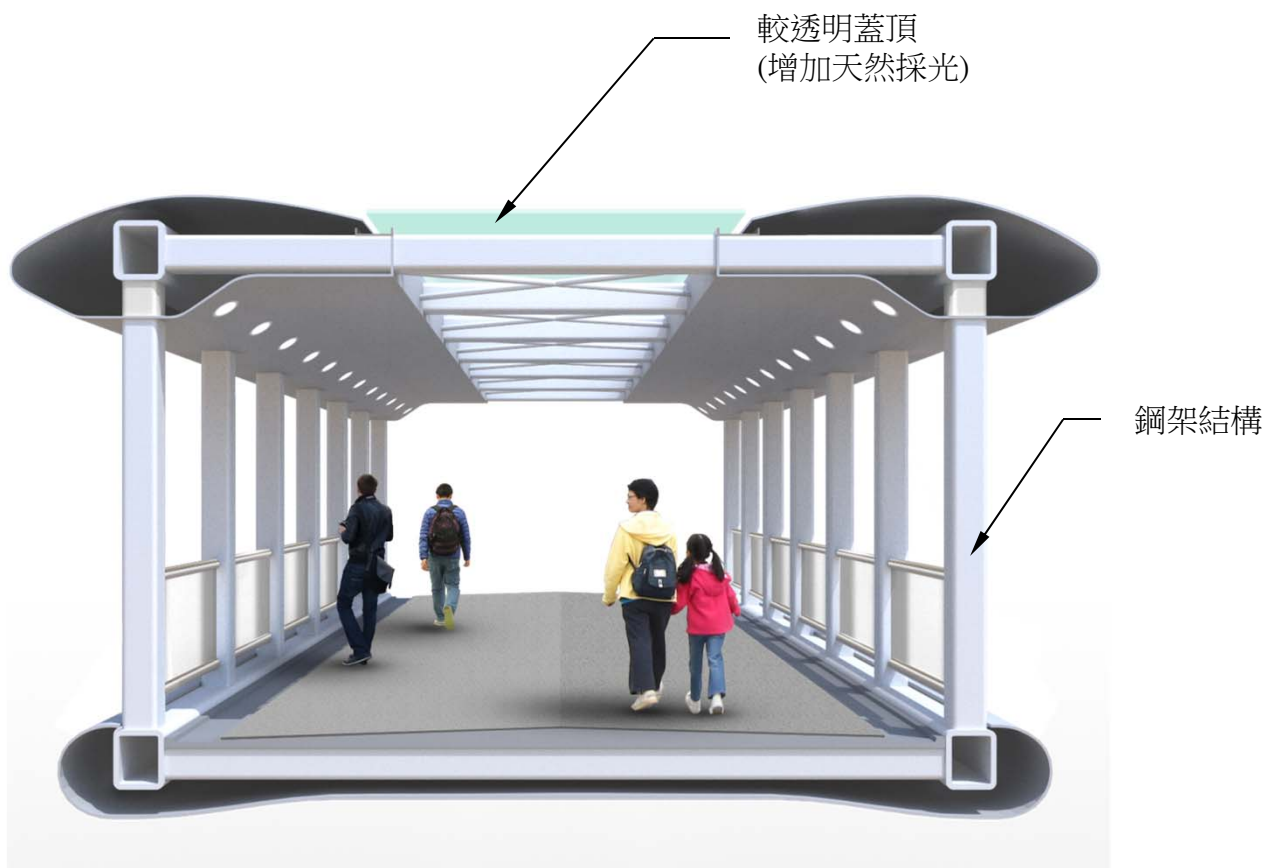
² 元朗區的未來發展項目包括(1)大橋村物業發展項目、(2)西鐵朗屏站（南）物業發展項目、(3)西鐵朗屏站（北）物業發展項目、(4)前元朗邨發展項目、(5)元朗南房屋用地規劃、(6)元朗第 13 及 14 區之發展及(7)橫洲公營房屋發展計劃。

³ 根據規劃署提供的資料，元朗區現時已知的未來發展項目將於 2036 年全部入伙。

⁴ 根據行人的密度，將行人路的情況評定為「行人密度」A 級至 F 級，合共 6 個級別的水平。在 A 級（最低密度）的情況下，行人與行人之間不會發生碰撞。而在 F 級（極嚴重擠迫）的情況下，由於過於擠迫，行人基本上是不可能橫向行走。一般而言，「行人密度」C 級為較理想的情況。



擬議行人交匯處 (初步設計圖)



擬建行人天橋 - 剖面圖 (電腦合成圖)